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务处

杭电教通〔2019〕64号

关于公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“十三五”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 教育基地立项建设名单的通知

各学院: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十三五”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》(浙教办函〔2019〕250号)文件精神,学校开展了“十三五”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立项建设项目申报工作。经负责人申报、学院推荐、专家评审、校内公示和教育厅审核等环节,我校“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践基地”等5个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被同意立项建设,现将名单予以公布(见附件)。

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,采取“先立项建设,后评估认定”方式,2年后进行评估认定,合格的授予“浙江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”称号,不合格的予以淘汰。请相关学院加大支持力度,积极开展基地建设,建立与合作单位更加紧密的协同育人机制,创新管理和运行方式,加强实践教学质量过程监控,推进开放共享,不断提高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能力。

附件: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“十三五”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立项建设名单



附件: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“十三五”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立项建设名单

序号	学院	基地名称	基地类别 (学科)	负责人	合作单位
1	电子信息学院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践基地	工学	何志伟	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	电子信息学院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习实践基地	工学	游彬	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3	计算机学院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践教育基地	工学	林菲	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4	机械工程学院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海天塑机集团实践教育基地	工学	纪华伟	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
5	自动化学院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—正泰中自控制工程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实践教育中心	工学	孔亚广	浙江正泰中自控制工程有限公司